

证券代码：301362

证券简称：民爆光电

公告编号：2025-022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保理、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银行最终协商的内容和方式执行。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及银行最终批准确定。在授信额度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并与银行签署上述授信事宜项下的全部法律文件。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可降低财务成本、防控财务风险，保障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或损害公司利益，决策程序合

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